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4)第 2110 号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宽带”)编制的 2014 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方正宽带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方正宽带盈利预测报告“二、基本假设”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方正宽带“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及基本假设”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作为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方正宽带 100% 股权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如将本报告用于其他方面，因使用不当引起的任何责任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无关。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池会微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佳云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二日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重要提示：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时不应过分依赖本项资料。

一、 编制基础

本盈利预测报告以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13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同时考虑公司的生产经营能力、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等，本着谨慎性原则编制而成。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公司实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二、 基本假设

在盈利预测期间：

- 1、公司及子公司所遵循的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改变；
- 3、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4、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和行业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改变；
- 5、假设目前执行的税赋、税率政策不变；
- 6、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服务提供和销售计划能够如期完成，主要服务提供和销售不会发生根本性的变化或较大变化；
- 7、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签定的主要合同及所洽谈主要项目假设基本能实现；
- 8、本公司及子公司计划的投资项目能顺利进行，市场情况无重大不利变化；
- 9、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盈利预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3 年实际数	2014 年预测数
1、营业总收入	38,696.90	49,265.22
其中：营业收入	38,696.90	49,265.22
2、营业总成本	34,208.86	43,659.78
其中：营业成本	20,511.53	25,870.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5.01	1,628.44
销售费用	7,475.79	10,365.12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13 年实际数	2014 年预测数
管理费用	3,506.88	3,911.72
财务费用	1,264.99	1,811.57
资产减值损失	144.66	72.8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3、营业利润	4,488.04	5,605.44
加: 营业外收入	969.10	892.40
减: 营业外支出	5.39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4、利润总额	5,451.75	6,497.84
减: 所得税费用	868.00	984.42
5、净利润	4,583.75	5,51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3.75	5,513.42
少数股东损益	-	-

四、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 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 11000000296689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98 号中关村方正大厦 5 层 517 室

法定代表人: 刘欲晓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 自 2001 年 7 月 12 日至 2031 年 7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 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设计、安装;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 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电子元器件、文化用品、体育用品;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公司控股股东为方正集团, 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大学。

2、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 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1)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3)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 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 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1)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2)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 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 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1)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 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 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②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编制合并报表时, 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 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

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①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② 于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 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 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③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1)、2)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 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 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 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 停止重述, 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 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 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 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5)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 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 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 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 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 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 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 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 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7)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 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 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②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③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④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 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⑤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 可以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⑥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1)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2) 通常情况下,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 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在确认减值损失时,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计入减值损失。

(10) 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系期末余额 1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逐项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 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年以内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包括合同期内的押金及保证金、备用金及应收关联方款项。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进行减值损失的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④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及低值易耗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①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5)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②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1>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2>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 2)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 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

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 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 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 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 确认投资损益。

③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 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重大影响, 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当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 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不形成重大影响外, 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 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形成重大影响。

④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3.00%	2.77%
专用设备	10 年	3.00%	9.70%
运输设备	8 年	3.00%	12.13%
电子设备	3 年	3.00%	32.33%
办公设备	3 年	3.00%	32.33%

③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④ 其他说明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记录,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 ① 包括公司基建、更新改造等发生的支出;
- ②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③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 借款费用

①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 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况差额等。

②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发生, 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③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④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16) 无形资产

① 无形资产, 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②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 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③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 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专利技术	3年-5年	-
软件	3年-10年	-
非专利技术	10年	-

④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⑤ 无形资产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⑥ 内部研究开发

-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 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 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 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19) 收入

① 营业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②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③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选用下列方法: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同时, 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 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④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2) 经营租赁

-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 1)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 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 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1)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2)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 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 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5)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 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 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 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 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 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6)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 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 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 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 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 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3)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 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 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 该项转让将在1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 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4)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① 职工薪酬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 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非货币性福利;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企业应当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 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分下列情况处理:

- 1) 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 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 2) 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 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
- 3)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② 商誉

是指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下, 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 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 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如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将按照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③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 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 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给资源、评价其业绩;
- 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3、重大会计政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主要税项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1)	销售额	17%、 3%
营业税	营业额	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15%、 25%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数字家园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数字家园”), 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3%。

注 2：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编号为 GF201111001418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规定, 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 将享受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数字家园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5、本次盈利预测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数字家园(注)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15 号院 16 号楼 302A 室	互联网信息服务	6,00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 BBS 以外的内容);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经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网络设备、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培训。

方正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数字家园(注)	8,314,326.00	100.00%	100.00%	是

注: 2009 年 12 月, 本公司以人民币 831 万元收购数字家园 100% 的股权, 收购完成后, 数字家园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盈利预测表项目预测依据和计算方法

1、营业收入

2014 年营业收入预测 49,265.22 万元, 主要由社区宽带收入、机构宽带收入、IDC 业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构成。

(1) 社区宽带收入是各地区根据本地的市场竞争状况、历年的有效用户数及 ARPU 值(每用户平均收入)变动趋势, 结合 2014 年的营销策略, 预测 2014 年的有效用户数及 ARPU 值测算的。

(2) 机构宽带收入包括企业用户收入和集团客户收入。分为已有项目收入和新增项目收入。已有项目收入是对已有项目的合同期限、续约风险、断网风险、扣款风险及降价可能等进行了分析, 结合历史数据和市场竞争状况进行的测算。新增项目收入是根据预计的市场行情、拟开通的楼宇、新楼宇中的潜在用户及公司的定价和营销策略等进行的测算。

(3) IDC 业务收入分为已有项目收入和新增项目收入。已有项目收入是对已有项目的合同期限、续约风险及降价可能等进行了分析, 结合历史数据和市场竞争状况进行的测算。新增项目收入由于公司自有机房的建设尚未确定, 因此假设在 2014 的寻找新的合作机房, 并考虑市场风险等因素来预测。

(4) 商品销售收入经过 2013 年销售人员对产品的熟悉、销售经验的增长, 对销售渠道、销售模式的探索, 以及新产品的引入, 2014 年预期产品销售有较大增长。

2、营业成本

2014 年营业成本预测 25,870.13 万元, 营业成本主要由带宽成本、折旧、专线租赁成本、人工成本、机房租金电费、存货销售成本等构成。

(1) 带宽成本根据 2014 年预计的带宽销售量及单位带宽采购成本测算。

(2) 折旧费用根据 2014 年预计开通小区、楼宇及城域网的规模, 预测的固定资产原值, 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等进行的测算。

(3) 专线租赁成本根据 2014 年预计的链路租用情况及历年的变动趋势测算。

- (4) 人工成本根据 2014 年人员编制预算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测算。
- (5) 机房租金和电费根据 2014 年机房预计使用情况, 结合历年的变动趋势测算。
- (6) 存货成本根据 2014 年预测的商品销售量和历年毛利率变动趋势测算。

3、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为 1,628.44 万元, 营业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根据 2014 年预测营业收入及相应的适用税率测算。

4、销售费用

2014 年销售费用预测为 10,365.12 万元, 是根据历年的实际费用水平, 结合预测期间销售预测情况, 以及市场潜力、需求趋势等因素测算。主要包括人工成本、业务宣传费、物业租赁费及水电费、折旧费等。其中销售人员工资根据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 工资性费用(主要系为职工缴纳的社保类费用等)根据预计的工资支出和规定的计缴标准进行预测; 折旧费根据预测期期初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间增减变动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等进行预测; 其他项目预测为基本保持与收入同幅度增长。

5、管理费用

2014 年管理费用预测为 3,911.72 万元, 是根据历年的实际费用水平, 结合研发费开支计划, 以及公司运营计划进行预测。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研究开发费、办公费、租赁费及中介服务费等。其中人工成本根据管理部门人员编制和工资增长计划进行预测; 研究开发费根据研发部门未来的研究方向及研发费开支计划进行预测; 办公费根据历史费用水平和经营计划, 同时考虑物价上涨因素进行预测; 折旧费根据预测期期初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和预测期间增减固定资产价值以及采用的折旧政策等进行预测; 其他各项费用按照根据历年费用水平和经营战略计划进行预测。

6、财务费用

2014 年财务费用预测为 1,811.57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是根据资金预算, 借款合同约定的分期还款计划、利率条款、计息方式以及预计的利息资本化率进行测算。并假设公司预测期间的银行手续费支出与银行存款利息金额相当。

7、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资产减值损失预测为 72.80 万元。是按照公司账龄政策预测的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

8、投资收益

预测期间预测数为 0 元。

9、营业外收入

2014 年营业外收入预测为 892.40 万元, 包括如下项目:

- (1)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拨付“面向文化传播的 web 安全云防护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补贴 80 万元;
- (2)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改制上市资助” 50 万元;
- (3) 考虑到公司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已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预计可计入预测期损益 162.40 万元;
- (4) 根据教育部财务司下发的教财司预函(2013)346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通知”, 公司申报的“基于云计算的 WEB 安全防护系统研发项目”预计 2014 年总计能获得 1500 万专项资金, 其中预计能转入营业外收入有 600 万元(研究开发费补贴)。

10、营业外支出

由于营业外支出具有偶然性及不确定性, 预测期间预测数为 0 元。

11、企业所得税

2014 年企业所得税预测为 984.42 万元, 是根据预测期内的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 按照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进行计算得出。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编号为 GF201111001418 号), 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公司对于 2014 年到期后重新认定为高资质企业持乐观态度, 原因是:

- (1) 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指标和科技研发人员数量比例等指标均达标。
- (2) 企业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自主知识产权数量、销售与总资产成长性、自主知识产权等指标上也具备明显优势。

鉴于上述情况, 本次盈利预测期所得税税率仍然参照高资质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进行测算。